证券代码: 600115

证券简称:中国东航

公告编号: 临 2025-071

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截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, A 股回购进展如下:

A 股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4/8/30
A股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2024年11月8日~2025年11月7日
预计回购 A 股金额	2.5 (含) 亿元~5 (不含) 亿元
回购用途	√減少注册资本 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□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□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累计已回购 A 股股数	8,955.39万股
累计已回购 A 股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约0.4017%
累计已回购 A 股金额(人民币,不含交易费用)	约 33,680.02万元
实际回购 A 股价格区间(人民币)	3.53元/股~4.10元/股

● 截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, H 股回购进展如下:

本公司累计回购 11,400.60 万股 H 股(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.5114%),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3.03 港元/股,最低价为 2.26 港元/股,成交总金额约为 31,134.67 万港元(不含交易费用)。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分别于2024年8月30日、2024年11月8日召开董事会2024年第4次例会、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、

2024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4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在 A 股和 H 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。拟回购 A 股不低于人民币 2.5 亿元(含),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(不含);H 股不低于人民币 2.5 亿元(含),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(不含)(最终依据汇率折算港元),回购期限从 2024年 11 月 8 日至 2025年 11 月 7 日。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年 12 月 18 日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(公告编号:临 2024-073)。

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,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

1、A 股回购进展

2025年10月,公司未进行A股回购。

截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,公司累计完成回购 A 股数量为 8,955.39 万股(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.4017%),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4.10 元/股,最低价为 3.53 元/股,成交总金额约为 33,680.02 万元(不含交易费用)。

2、H 股回购进展

2025 年 10 月, 公司未进行 H 股回购。

截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,公司累计完成回购 H 股数量为 11,400.60 万股(约 占公司总股本的 0.5114%),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3.03 港元/股,最低价为 2.26 港元/股,成交总金额约为 31,134.67 万港元(不含交易费用)。

3、回购进展小结

2025年10月,公司未进行回购。截至2025年10月31日,公司累计完成回购股份数量为20,355.99万股,占公司总股份数的0.9132%。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,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,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4日